

2019 年

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

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是省垂直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我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为：负责开展全市技术标准战略研究，负责企业标准备案前的技术性审查工作；负责围绕地方支柱产业发展需要的企业产品标准备案前的国内外标准和 WTO/TBT 平台建设；技术性咨询服务和管理本地区商品条码和进行产品包装标识的技术性审核工作；提供制订企业产品标准和采用国际先进标准的技术服务；经上级主管部门委托，组织、协调和管理本地区组织机构代码工作；负责处理上级主管部门交给的信息化的管理工作及信息化开拓工作。本所内设机构有条码与产品包装标识室、信息室、技术开发中心、财务室、办公室。

二、部门预算构成

2019 年预算收入为 1022.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22.35 万元，事业收入 500 万元。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B2-1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522.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0.88
二、财政专户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其他资金	500.00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22.35	本年支出合计	1,022.35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五、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022.35	支出总计	1,022.3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22.35	522.35					450.00		5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0.88	510.88					450.00		5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10.88	510.88					450.00		50.00			
20138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305.73	305.73										
2013811	标准化管理	10.00	1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445.15	195.15					225.00		25.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50.00						225.00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7	11.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7	11.4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7	11.4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22.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0.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2.35	本年支出合计	522.35
		二十三、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22.35	支出总计	522.3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522.35	206.62	315.7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0.88	195.15	315.73
[20138]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10.88	195.15	315.73
[2013804]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305.73		305.73
[2013811]标准化管理	10.00		10.00
[2013850]事业运行	195.15	195.1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7	11.47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7	11.47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7	11.4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06.62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95.15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4.70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5.00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6.2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6.7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0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0.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5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6.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7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11.4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三公”经费	7.69	7.69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41	6.41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1	6.41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28	1.28		

注：

一、行政经费

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二、“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是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15.73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20.6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20.6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62.17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202]印刷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30203]咨询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207]邮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0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68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
[30215]会议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96
[30216]培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57
[30217]公务接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
[30226]劳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2
[30227]委托业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67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41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89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8
[310]资本性支出	[50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2.9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601]资本性支出（一）	5.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0601]资本性支出（一）	8.00
[31006]大型修缮	[50601]资本性支出（一）	8.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601]资本性支出（一）	11.9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合计	706.62	206.62	206.62				500.00
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706.62	206.62	206.62				50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16.15	195.15	195.15				221.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50						192.5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97	11.47	11.47				35.5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51.00						51.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15.73	315.73	315.73					
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315.73	315.73	315.73					
技术检测成本	257.04	257.04	257.04					
质量安全监管项目经费	48.68	48.68	48.68					
技术标准化战略资金	10.00	10.00	10.00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022.35 万元，较 2018 年部门收入预算略有增长，主要为：一是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养老保险缴费经费等基本支出经费比上年增加；二是努力开拓标准化等相关咨询技术服务及积极承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事业收入及其他收入资金收入比去年有所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7.69 万元，其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标准，严格控制公务接待开支，公务接待费 1.28 万元；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有效降低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4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752.90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2885.04 平方米，车辆 3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

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

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